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援疆干部生活费**

实施单位（公章）：**中共伊宁县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主管部门（公章）：**中共伊宁县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项目负责人（签章）：**陈波**

填报时间：**2022年04月21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和人力资源和社保部印发的组通字[2011]6号关于《印发<对口支援新疆干部和人才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的精神，援疆干部和人才在疆工作期间，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由派出单位与新疆共同管理，以新疆各级党委（党组）管理为主。新疆自治区和兵团党委组织部负责援疆干部和人才的协调、管理、服务工作。各受援地区、单位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对口援疆省市前方指挥部负责本地区、本单位援疆干部和人才的日常管理、服务工作。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和人力资源和社保部印发的组通字[2011]6号关于《印发<对口支援新疆干部和人才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要求，援疆干部在疆期间享受原工作单位同类同级人员的各项福利待遇，同时亨受新疆所在地区同类同级人员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我县根据自治区统一要求，根据援疆干部人才职务职级落实在疆期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和保留补贴，并给予每月600元的生活补助费。  
实施情况：  
补助发放申报情况：本项目于2021年3月15日由中共伊宁县委员会组织部填报援疆干部生活补助首次发放申请并报伊宁县财政局由文行科审批通过。  
补助发放实施情况：本项目于2021年3月1日为22人发放共计34.5万元绩效奖励金补助；于2021年11月22日为22人发放共计45.89万元生活补助和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补助。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共计发放补助80.39万元。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80.44万元，预算追加（或调减）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80.44万元，预算调整率0%。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总投入80.44万元，实际总投入占比100%。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落实到位45.89万元，资金落实到位率57%，资金来源为县财政资金。  
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80.44万元，全年预算数80.44万元，全年执行数45.89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为57%，用于：  
1）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和生活补助发放45.89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体目标：  
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做好援疆干部人才补贴的通知要求，每月为援疆干部人才提供在新疆工作期间生活补助，保障援疆干部人才生活。2020年我县应有援疆干部人才23名。扎实做好援疆干部吃、住、行等服务工作，确保援疆干部无后顾之忧。  
（2）阶段性目标：  
2.1 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援疆干部生活补助发放工作，保障做好援疆干部吃、住、行等服务工作，确保援疆干部无后顾之忧；**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客观地评判项目的管理绩效，了解和掌握援疆干部生活补助支出的具体情况，评价该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促使我单位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加以整改，及时调整和完善单位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并加强项目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同时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绩效评价对象：  
援疆干部生活补助项目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援疆干部生活补助项目评价，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遵循以下原则：  
 1）本次绩效评价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按照科学合理的方式，综合分析考核项目的绩效情况。  
2）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3）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4）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5）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其中：项目决策下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效益下设项目效益2个二级指标。援疆干部生活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89.45分。  
（3）评价方法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采用因素分析法，原因为：本项目为援疆补助类型项目，因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变动因素（成本增长、实施效果变动等）较多，故采用因素分析法。  
（4）评价标准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采用行业标准，原因是：因本项目产出的指标数据有据可依且明确，故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2022年3月1日，开始前期准备工作：  
1.12022年3月1日，中共伊宁县委员会组织部成立援疆干部生活补助项目预算绩效自评工作评价小组（小组负责人：陈波，小组成员：高博、丘苑林、卢鹏）；  
1.2 2022年3月4日，评价组通过前期调研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  
1.3 2022年3月14日，根据项目的实施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以及评价实施方案，修正并确定所需资料清单，最终确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组织实施：  
2022年3月16日- 3月23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  
2.1 评价组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进行现场调研、座谈；  
2.2 与项目实施负责人沟通，了解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方向等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   
（3）分析评价：  
2022年3月24日- 3月30日，评价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严格按照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绩效评价原则，采用因素分析法，坚持行业标准对本项目的立项、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进行了综合评价。  
评价结论:  
本项目得分情况如下：  
项目决策40分；  
项目过程24分；  
项目产出16分；  
项目效益13分。  
本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均达到了预期要求，最终得分为93分，项目达成年度指标。本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大部分达到了预期要求，最终得分为93分，项目过程指标未达成年度指标的原因是：执行中财政资金不能按自治区要求拨付；项目产出指标未达成年度指标的原因是：援疆干部生活补助资金有限，不能完全保证援疆干部在疆期间的生活情况；项目效益指标未达成年度指标的原因是：援疆干部生活补助资金有限，对援疆干部的帮助有限。**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  
1.补助发放依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和人力资源和社保部印发的组通字[2011]6号关于《印发<对口支援新疆干部和人才管理办法>的通知》。  
本项目为补助类项目，无立项过程，依据上述1条国家政策及项目资金批复，项目资金使用依据充分且合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①项目立项程序：本项目为补助类项目，无项目立项程序，提报补助发放申请等均按照时间进度要求及资金批复等相关规定进行；  
②审批文件、材料：本项目审批文件有：审批文件及材料齐全；  
③项目事前工作：本项目已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县财经领导小组商议。  
(3)绩效目标合理性  
 援疆干部生活补助项目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与援疆干部在疆期间生活保障具有相关性，项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也均能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并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绩效指标明确性  
 援疆干部生活补助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一级指标共3条，二级指标共7条，三级指标共25条，其中量化指标条数共22条，所有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且做到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5)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实施内容为发放 援疆干部生活补助项目，资金使用严格按照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及预算批复内容进行，项目预算编制根据补助发放人数及标准进行计算，预算数经过伊宁县组织部部务会会议确定，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无偏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匹配性100%，不存在偏差性。  
(6)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和人力资源和社保部印发的组通字[2011]6号关于《印发<对口支援新疆干部和人才管理办法>的通知》，项目资金分配额度无偏低或偏高情况，分配额度合理。项目单位为中共伊宁县委员会组织部位于伊宁县，区域内受援疆干部生活补助人数为22人，资金分配符合地方实际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80.44万元，预算资金80.4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  
年初预算数80.44万元，全年预算数80.44万元，全年执行数45.8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57%。  
(3)资金使用合规性  
3.1 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3.2 资金的拨付严格按照中共伊宁县委员会组织部单位资金拨付审批程序进行：由人才援疆科提交援疆干部生活补助申请到副部长，经审批后提交到部务会。项目资金拨付手续齐全，资金拨付手续有：中共伊宁县委员会组织部申请项目资金、县财政局将项目提交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审批后财政局拨付资金、由县委组织部负责发放资金。  
3.3 本项目资金规定的用途为：发放22人的援疆干部生活补助。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  
3.4 项目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拨付至57%，过程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管理制度健全性  
4.1 本项目已制定《伊宁县组织部援疆干部生活补助项目财务管理制度》、《伊宁县组织部援疆干部生活补助项目业务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健全；  
4.2 本项目财务及业务管理制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已经过县委组织部部务会审批通过，确保了各项制度的合法合规性及完整性。  
(5)制度执行有效性  
 5.1 项目的审批、实施过程均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5.2 本项目因全县绩效奖励金未发放，所以援疆干部绩效奖金也未发，在2022年将和全县干部一同发放；  
5.3 项目预算批复、资金拨付批复等资料齐全并已及时归档；  
5.4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信息支撑等均已落实到位。**

**（三）项目产出情况。**

**我单位援疆干部生活补助项目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已完成85%。  
其中  
(1)项目完成数量  
指标1：正处级补助人员人数，指标值：1人，实际完成值1人 ，指标完成率100 %；  
指标2：副处级补助人员人数，指标值：2人，实际完成值2人 ，指标完成率100 %。  
指标3：正科级补助人员人数，指标值：1人，实际完成值1人 ，指标完成率100 %。  
指标4：副科级补助人员人数，指标值：5人，实际完成值5人 ，指标完成率100 %。  
指标5：高级职称补助人员人数，指标值：1人，实际完成值1人 ，指标完成率100 %。  
指标6：副高职称补助人员人数，指标值：8人，实际完成值8人 ，指标完成率100 %。  
指标7：中级职称补助人员人数，指标值：4人，实际完成值4人 ，指标完成率100 %。  
指标8：初级职称补助人员人数，指标值：1人，实际完成值1人 ，指标完成率100 %。  
指标9：绩效奖励发放人数，指标值：23人，实际完成值22人 ，指标完成率95 %。  
  
(2)项目完成质量  
指标1：补助发放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 ，指标完成率100%；  
（3）项目完成时效  
指标1：补助发放时间，指标值：2021年1-12月 ，实际完成值2021年1-12月，指标完成率100%。  
（4）项目完成成本  
指标1：正处级补助标准，指标值：≦1250元/月 ，实际完成值=1250元/月，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2：副处级补助标准，指标值：≦1165元/月 ，实际完成值=1165元/月，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3：正科级补助标准，指标值：≦990元/月 ，实际完成值=990元/月，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4：副科级补助标准，指标值：≦950元/月 ，实际完成值=950元/月，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5：高级职称补助标准，指标值：≦1450元/月 ，实际完成值=1450元/月，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6：副高级职称补助标准，指标值：≦1140元/月 ，实际完成值=1140元/月，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7：中级职称补助标准，指标值：≦940元/月 ，实际完成值=940元/月，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8：初级职称补助标准，指标值：≦830元/月 ，实际完成值=830元/月，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9：生活补助，指标值：≦600元/月 ，实际完成值=600元/月，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10：绩效奖励标准，指标值：≦15000元/年，实际完成值=0元/月，指标完成率0%；**

**（四）项目效益情况。**

**我单位援疆干部生活补助项目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已完成保障援疆干部吃、住、行等服务工作，确保援疆干部无后顾之忧得到保障，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援疆干部在疆期间的各项补助。  
（1）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指标1：保障援疆干部吃、住、行等服务工作，确保援疆干部无后顾之忧，指标值：有效保障 ，实际完成值得到保障，指标完成率100%。  
（2）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指标1：促进伊宁县人才带动经济发展，指标值：有效促进 ，实际完成值得到促进，指标完成率100%。  
5.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指标1：受益对象满意度，指标值：≥95% ，实际完成值95%，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2：群众满意度，指标值：≥95% ，实际完成值95%，指标完成率100%，**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及做法  
（1）是领导高度重视。专项资金预算下拨后，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高度重视，落实责任分工，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2）是管理愈加规范。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工作制度，明确了资金付款流程，统一了资金申请手续，做到了层层审核、层层负责、层层把关，补助支出资金全部要求专户发放。  
（3）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和协调服务，全面落实补助支出进度及强化资金支出效果。推行月报支付，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支出的监管力度。每月定期督查项目支出进度、资金来源和使用等推进情况，实行动态监管。进一步加强项目协调推动机制，协调帮助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  
后续工作计划：  
我们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用制度、用规范来有效提高项目进度，专人负责资金、专人负责项目现场管理，确保该项目在既定时间内完成所有工程量，达到预期效果。  
2.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的问题：  
项目资金因县财政资金压力较大，无法按照自治区要求，按月保障到位，但经过领导沟通，能够在年内将援疆干部的资金保障到位，绩效奖励金因全县干部都未发放，致使绩效目标中绩效奖励金指标未达到预期。  
改进措施：  
（1）科学编制预算，提高预算与目标匹配度  
科学的预算编制应该保证预算和目标在质和量上相匹配，即一方面预算应该根据目标来编制，保证每一个目标的实现均有相应的预算安排，另一方面应在合理测算工作量的基础上保证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2）积极对接，保障资金按时足量发放到位。**

**六、有关建议**

**（1）加强与财政局沟通，保障援疆干部在疆期间的各项补贴补助足额发放到位。  
（2）健全制度，加强督促。针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加强督促检查；同时及时完善资料，妥善保管档案。**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